

多少年来,我一直恋着茼蒿,爱着茼蒿花。茼蒿,绿油油的。早春的院落、路边、沟旁,都有它的身影,一茬茬的,犹如一簇簇绿色的花。茼蒿,水灵灵的。进锅焯焯,稍有大意就化了。茼蒿,香喷喷的。无论凉拌、清炒、余汤,尝一口齿间留香,回味无穷。茼蒿花,金灿灿的。那钮扣般的花蕾,思考着自然的真谛;那葵花般的花朵,打扮着动人的春秋。

茼蒿很泼皮,除了三九三伏,都能生长,晚春暮秋的茼蒿花撒野般地怒放。茼蒿和菠菜一样,特别能长,很经修剪。小时候,我很高兴和母亲下地剪茼蒿。往茼蒿丛中一蹲,那个香味啊,真是未动剪刀人先醉。我们从密处下剪,剪刀留下的空缺,不几天就被疯长的茼蒿填补如初了。我的母亲可算是民间美食家,上世纪六十年代困难时期,她用茼蒿做成的麸皮饼,也能下咽了。改革开放之后,她做的茼蒿炒鸡蛋,比香椿炒鸡蛋还好吃。她最拿手的茼蒿鱼圆汤,更是白绿相间,清香爽滑,鲜嫩无比,清淡可口,让一家人吃了还想吃,喝了还要喝。

茼蒿起苔舌蕾了,在不知不觉中渐渐老去。茼蒿花开得很疯很野,几乎每杈、每枝都能钻出蕾来,比赛似地争高竞妍,一棵茼蒿能开出几十朵花来,好像要把大地的精华全部奉献给人们。一朵朵花儿美艳艳的,鲜灵灵的,香喷喷的。茼蒿娇嫩、艳丽、清香的花韵,是大自然的鬼斧神工。花瓣芯中央深黄,越往外沿越淡,随着时间的推移,慢慢出落得同色同香、诗情画意了,这种中国画浸染式慢镜头,可谓妙不可言、美不胜收。小太阳似的茼蒿花,姿态各异,风姿绰约。春风拂过,轻轻抖动着,胜过村姑们的集体舞蹈。茼蒿也有不完美的地方,小时候我问过母亲:茼蒿叶怎么缺牙缺齿的呀?妈妈说:茼蒿鲜香,还没出土,就被土地娘娘揪些吃了。我还问母亲:同样的向阳花、葵花很大,茼蒿花蛮小呀?妈妈说:葵花大也沉了,常常低着头。茼蒿花小,总是满把地迎着太阳,太阳公公给她的温暖也自然多啊。如今我才悟出:事物的某种不完美,恰恰是完美的表现呐。

茼蒿花开的季节,也是孩子们最疯的节日。我们跳格子、弹石子、抽陀螺、滚铁环、捉蜻蜓、逮野兔,原生态的玩具,极自然的玩法,像春天一样,尽情地茁壮和绽放;像茼蒿一样,释放着任性和灵性。我们唱着自己的《茼谣》:“茼蒿菜,香又香,烧锅清汤给爷娘;茼蒿花,黄又黄,小小葵花像太阳。”快活在童年的春天里。

蜂蝶恋着茼蒿花。茼蒿花里,也藏着我的初恋。上世纪七十年代的恋爱,不如今天热恋的大胆,看了几场电影也没有牵过手。我和那位姑娘

茼蒿小温暖人间

□ 淖柳

的爱慕也是从看书积累。相互借书、还书,交流读书体会,是我们靠近的主要动因和话题。我们的讨论,时而细语,时而高声;时而旁征,时而博引;时而风和雨润四周合围,时而大雨滂沱直拎要点,那种探索的快意、交流的欢愉真是难以言表。记得有一次,她还书给我,是以右手托着给我的。而我鬼使神差地不用手指去夹书,而是也用右手手掌去托着接书,这样通过她的手背平滑着接过来书来,刹那间,右手、手臂、心房都热乎乎的。如今重提往事,胸中还荡起涟漪。到家翻开书来,里面夹有她精心压制后用透明塑料袋包装的茼蒿叶、茼蒿花,这个别具一格的翠绿、清香的书签,让我抚摸了许久、心跳了许久,也沉思了许久、淡定了许久。之后,每当我捧起书本,总好像书里还有姑娘夹送的茼蒿书签,总好像书里还留有不散的茼蒿香。

春暖花开,春去春又来。上世纪七十年代初的春天,我参军去了嵊山岛。我们这些下河的兵,不习惯岛上的生活,尤其是我们这些吃饭不离汤的人,军营里几乎每顿都是酱油汤。一天,不知炊事班长从哪里弄来了茼蒿,整个军营、小岛仿佛都弥漫着蒿之清气、菊之甘香。茼蒿啊,你再次带着翠绿和鲜香,扑入我的眼帘,洒入我的心田。几桶碧绿的茼蒿汤,成了我们争抢的目标。那天午餐,我们抢着含有茼蒿味的大锅汤,喝了一碗又一碗,喝得满脸通红、满头大汗。有位同乡战友,去桶前盛茼蒿汤时,不小心把军帽掉进汤桶里。在大伙的哄笑中,他捞起了军帽,洗尽、晒干。凑近一嗅,哈,还有茼蒿香呢。从此,我们就叫这位战友“茼蒿帽”。退伍 40 多年了,我们相见还是直呼他的绰号“茼蒿帽”。“茼蒿帽”也以此为乐,以此为荣。

汪曾祺在回忆中,曾经提到家乡的茼蒿花。他说:“我在读初中的时候。午饭后,我到学校后面的野地里去玩。野地里有小河,有野蔷薇,有金黄色的茼蒿花”。汪老还对自己的创作,做过写实般的评价:“写作颇勤快,人间送小温”。嘿,汪老给您说上了。茼蒿、茼蒿花,也是年年岁岁“送小温”的天使啊!我国古代就有立春当天试春盘的风俗,这小小的茼蒿,竟然成了春盘的主角。苏轼在《浣溪沙》中记载:“雪沫乳花浮午盏,蓼茸蒿笋试春盘,人间有味是清欢。”春天、茼蒿,人间、美味、小温、清欢。我很难想象,如果没有了茼蒿,春秋会是什么样子?我恋着春秋,也恋着茼蒿和茼蒿花。茼蒿花啊,你已经成为地地道道的家花了。不管你是家花还是野花,我都会尽情地采,采得茼蒿清幽香满天,采得小温清欢暖人间。

现住在高社社区的乔老太有七个女儿。

从大姑娘开始,她就希望下一个是儿子,想必,小七子应该比她的几个姐

姐更清楚,父母赌她是个男孩子,不然肯定不会在连生了六个姐姐后还有她。她认为,如果不是母亲过了不惑之年,说不准还会添个老八子,说不准一定是个男宝宝。乔老太那个年代没有实行计划生育,虽然乔老太爷乔老太想小伙想得近乎痴迷,但他们对女儿们没有过半点言语,一个个视为高邮湖上明珠,这么说吧,孩子从小到大没有碰过一个手指头,也不允许别人碰一个手指头。不仅给她们吃饱,还供她们读书。在那个年代是件不容易做到的事情。如今七个姐妹都已长大成人,都有了自己的家庭和自己的事业,甚至,大姐、二姐、三姐也做起了外婆奶奶,连四姐都把儿子的婚事给办了,就等着抱孙子。真是花开遍地,七彩绚丽。

乔老太爷和乔老太也是想得明白,七个女儿没留一个招婿在家,而是让她们自由飞翔,自主恋爱,自我发展,寻找属于她们自己的天空。乔老太爷曾经对他的兄弟说过,女儿在家在外都一样,她们的血脉里有家传的忠厚善良,勤劳朴实。也是的,因为父母含辛茹苦,因为父母身传言教,他哪个女儿不是吃粥熬汤不嫌苦、见到老弱施援手!

所以说,乔老太爷离开这个世界是没有遗憾的,那是 2004 年,他 74 岁生日过后不久,要不是糖尿病并发症,他至少可以多活 20 年。

乔老太爷去世后,乔老太不一个人在家待了,主要是怕孤独,怕看到老头子的遗像遗物,怕触景伤情,而且,夜里不知哪来的小老鼠,窸窸窣窣,东跑西窜,搅得老太太更是不宁。于是前前后后在女儿家住了几年,有时候,大女儿陪她回家住上一阵子,帮她捉老鼠。

最近,四小姐、六小姐、七小姐先后购买了新的高商品房,还特别为老人家装修了一间,买了低脚床,方便她居住和烧香念佛。老太太很是高兴,逢人便夸,女儿女婿真好,处处为她着想。可是,她却不愿去。原因是,她现在的两条腿像树根似的,越来越木,越来越不听使唤,坐下来,就无力站起来,躺下来,就无法坐起来,走一步,若无人搀扶,左右脚不敢向前移,穿件开衫,也要人帮忙。女儿女婿上班,外孙上学,一个人待在家,这怎么能行?以前扶住墙拄着拐还能挪几步呢,现在一不灵就不灵了。几个女儿一合计,干脆请保姆,24 小时全天候。

女儿们知道,母亲耳不聋,眼不花,吃得下,睡得着,大事小事记得很清楚,但有几个小毛病,这是一点不能敷衍的。一是“咳”,偶遇风寒,伤风感冒,咳几声在所难免。老人人体弱抵抗力差。看医生是必须的,吃药、打吊针也是必须的,否

最孝女儿心

□ 陈忠友

机,她的一些卫生保健知识了解得比一般人都多。二是“脚疼”,这已记不清是哪年得的,即便不在节气前后,也是说发就发,没有征兆,看不出异常,疼起来钻心,站不住,睡不好,吃不香,恨不能用刀剁掉。高邮、扬州大医院都看过,就是查不出病根,最后是理疗、针灸、挂水、吃药,马马虎虎治个标,不除根。对于此,老太是常年艾水、生姜水泡脚,小木锤、云车滚脚板不停地晃动,一刻也不闲。她总希望能够好起来,能自由走路,扬州的二姑娘常要她去玩,脚不能动,哪能行?三是“虚”,她老是觉得心里虚虚的,肚子里像揣了个糗草把子似的,要喝蜜才舒服。她一度怀疑是不是缺少油水。细想鸡汤、鱼汤、骨头汤也没有少喝,三餐之外,鸡蛋糕、夹心饼、芝麻糊少说也有五六顿,怎么还是手发抖、心发慌?前几天量血压、验血糖、做心电图都正常嘛,看来不找医生不挂水不行。四是“便秘”,她常年使用开塞露,饮用竹叶水、蜜蜂水、淡盐水,香蕉、梨子不脱,就这样五天能大解一次就谢天谢地了。无奈之下用泻药,医生说不不能多用,老太被折磨得够呛,往往半天解决不了问题。除上述而外,阿司匹林、丹参片、血塞通等活血祛瘀、通脉络络的西药、中成药一日三次不间断。

住在前排楼下的梁老太看得最清楚。她常说,乔老太是有福的,七个女儿个个尽孝,把老娘服侍得逸逸当当,拿吃的、送穿的,还请保姆。尤其是二姑娘,经常从扬州赶过来,大包小包带上扬州特产、时尚小吃,还说说国家新闻,帮她妈妈捶背、洗脚、剪指甲,拖地、抹桌子、打扫房间样样做,临走时,还要留个百儿八十。二姑爷更好,每每从扬州或金湖老家过来,丈母娘长丈母娘短,关心备至,动员她也搀扶她站起来走一走,动一动。这不,一双鞋子嫌挤脚,穿着不舒服,随即大一号的带过来,比亲儿子还孝顺。五姑娘开粮油店,动不动送米送油、送芝麻绿豆,时而打斤肉买只鸡。噢,对了,乔老太这次“虚病”发作,说心里难受,是四女婿一人背她下楼,送她到社区医院挂水,一连八九天,一百五十多斤,把个小李压得脸红气粗不吭声,不简单。其他女儿女婿都是好样的,得空就用轮椅推着老太外出散心看风景,到邮城市河、孟城驿二期、镇国寺去玩。乔老太双方亲友多,生日满月多,红白喜事多,需要应酬,见自己这样,乔老太不忍心麻烦女儿女婿,常常说下去了吧,女儿女婿硬是扶着拽着,甚至抬着把她送到酒楼饭店,会会她一班的老姐妹、老妯娌,看看重孙重孙女。

“还是养女儿享福啊!”梁老太无不感慨。

阅读写作是我情感的美丽出口

□ 朱玲

1984 年,18 岁的我通过考试进入江苏省高邮县工商局东墩工商所。东墩只有一条狭窄的街道,行人稀少。我每天坐在办公室内,登记发照,百无聊赖地打发日子。年轻的我聚积了越来越多的荷尔蒙,在体内奔突撞击,躁动不安,寻找突破口。为了一点小事,我与同事会口角相加。在所务会上,甚至与所长争得面红耳赤,像头桀傲不驯的野牛。过后,我又后悔,她不是我,我不喜欢她,可她确实是我的另一面。我想,这是集体无意识在我身上的映现吧。人类原始时期,为了争夺有限的生产生活资料,必定经常争吵不休。这种性格通过代代遗传积淀在我身上。

那天我在打扫办公室时,看到所长办公桌上放着一本《悲惨世界》。我好奇地打开来,只看了几页,就被里面动人的情节和优美的文笔吸引了。我跟所长借了来看。我用十天读完了这个大部头。书中描绘的冉阿让的遭遇深深地感染了我。“人非圣贤,孰能无过。”冉阿让为生活所迫而偷拿了一个面包,被投进监狱,受尽折磨。每个人都会犯错误,犯错误是人生必经之路,我们不应该将目光局限于犯错误的人身上,应该把目光放远一点,把心放宽一点。这本书引起了我对人生的思考。那段时间,我一吃过晚饭,就投入宿舍,埋头看书。也奇怪,我一看书,心情特好。大师们珍珠

般的语言牢牢占据了我的心房,将那些垃圾情绪排出了体外。白天认真工作,善待同事;晚上灯下,倾听大师的天外独白。我的律动与名著发生了共振。

所长见我喜爱读书,就介绍我认识了距东墩五里路远的一个乡间退休老教师,他家藏书丰富,文史哲都有。有时我晚上看完了一本书,就想借下一本。这种欲望一旦产生,就势不可挡。晚上八九点钟了,我一个人悄悄地挟本书,溜出宿舍,在空旷漆黑的乡间小道上走着,像一枚叶儿飘着,内心被一种美丽的情绪充盈着,不知道害怕。

就这样,我看了一本本名著,积累了一定的文学素养。终于有一天,我想到了反哺社会。于是,我提笔写了第一篇调查报告,《高邮市服装企业缘何纠纷不断》,投到了高邮市委办。市委内部刊物《高邮情况》很快登出来了,引起了市委市政府的高度注意。后来,此文又被《中国工商报》采用。全国有几个网站予以了转载。此后,我一发不可收拾,最多的一年,在省部级以上的刊物上发表文章 50 篇左右,其它刊物也不下 50 篇,我不仅写工作经验,也刻画我平凡而纯朴的同事,甚至写一些反映工商干部情怀的散文。我灵巧地舞动文字的霓裳,尽力将我从大师及同事们那里学来的知识和闪现的灵感,反哺给生我养我的社会。

无论是集体无意识还是个人无意识,在未被释放的情况下,它们会潜伏在我们心灵的一角,悄悄膨胀着它的水位,当这个水位达到一定的时候,它就会在某个时候猝不及防地爆发出来。所以在达到警戒线以前,我们要对它们疏导,降低其水位。避免决堤垮坝。别人有可能是通过发明、创造、播种、耕耘、收获等等,而我则是用文字。只要我捧出书本,坐在电脑前,我的思维就特别活跃,心情特别愉悦,我的灵魂在文字里舞蹈,我那些疯狂的激情居无定所,只能放在文字里。阅读写作是我情感的美丽出口。

感谢上苍,让我与文字邂逅。

—

与孩子并排躺下,情不自禁地抚摸他的胳膊。孩子一个翻身,白眼朝向我,嘴里嘟囔:“干什么?”遂背对着我,自顾做他的美梦。

眼前情景,不由悲从中来。想起他爸平时对我的教导:“别对孩子太苛刻,孩子是让我们疼的。”也是,孩子眼中的我就是一执法者,家中所有人对他的不满,最后都得汇总到我这儿,最后由我来收拾他。身为一名老师,知道蹲下来与之交流,但有时耐心总是有限的,难免又会暴风骤雨。后悔过,检讨过,但看着孩子对我越来越警惕的目光,我心中总会莫名地惶惶。“怎样才好呢?”如今,人到中年,终于明白做父母真的不易。

二

几天前,见周围同事都在忙什么案例设计,很是好奇,端着茶杯悠闲地踱到一位身后。年轻的脸看着我,很是羡慕的感叹:陈老师,看你多自在。瞧,明天要我们年轻教师每人得交一篇设计,我这头呢……一楞,啥时通知,我怎么会不知呢?转回身,翻看通知,原来是我已超龄,不在年轻范围内。

午后的阳光依然灿烂,手中的杯子还是儿子一年级时买来用的,那天蓝色的底纹上,调皮的小熊似乎也察觉到我的失落,正睁着那圆圆的眼睛瞅着我。第

中年散章

□ 陈惠萍

坐了好久,在铃声的催促下,站起身,聊以自慰:顺其自然才是,好好地,走好中年路。

三

与六十多岁的母亲在一起,说得最多的是过去老家那的人和事,我知道母亲想家了,恋旧了。

饭后,与母亲一起收拾碗筷。她说:现在的孩子呀,与你们那时不能比呀,看看,每天都有荤腥了,还嚷着没菜没菜。说着后面会跟着一个长长的叹息。我接口:不是吗?你看看,现在的菜有我们那时香吗?这番茄,这茄子,这肉呀?抬头看向母亲,母亲低着头,额前的短发是那般稀疏;眼角耷拉,已然呈一三角形;脖子皮肤松弛;身材臃肿——母亲老了。从前那健壮的、我眼中力气最大的母亲真的老了。母亲或许见着我在我看着她,有些诧异抬起头望着我,又小声嘀咕着:是呀是呀,那时的饭菜是香呀。就一晃,我不种菜都有二三十年了。边嘀咕边捧起碗回厨房忙活去了。

快呀,一晃就是二十多年,我已由一鲜亮女孩成为一端庄妇人。这岁月哗啦啦,一路欢歌着向前向前。

文 游 台

题字 殷旭明 责编 居永贵 版式 张勇